

高台县 2026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 实施方案

根据《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2026 年甘肃省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农科发〔2026〕10 号）要求，结合县情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实施基础

（一）地膜使用及回收现状

全县常年农作物播种面积 60 万亩以上，耕地覆膜年限达 30 年以上，地膜覆盖主要应用于制种玉米、蔬菜等作物。2026 年全县覆膜面积 27.5 万亩，其中玉米 10.85 万亩（玉米制种 5.11 万亩）、蔬菜 13.4 万亩、马铃薯及其他 3.25 万亩。年地膜使用量约为 1950 吨（降解地膜用量 300 吨）。2025 年回收废旧农膜 2130 吨，农膜处置率达 87.46%。

（二）回收体系建设情况

通过镇企对接、划片回收、据量补贴等有效措施，全县扶持 1-2 家基础设施完备、回收加工量大，辐射带动作用的废旧地膜回收加工企业，建立废旧地膜回收站点 18 个，临时二级回收网点 47 个，构建形成县有加工企业、镇有回收站点、村有回收网点的回收网络体系。

（三）前期工作成效

我县连续多年出台鼓励扶持政策，统筹整合项目资金，招标采购加厚高强度地膜，对农户捡拾交售到各镇村回收站点的废旧

地膜凭交售票据按照折纯后 10:1 的比例兑换新地膜，以此鼓励引导农户积极参与捡拾交售废旧地膜，扩大加厚高强度地膜推广面积。同步，建立加厚高强度地膜推广台账、“以旧换新”兑换台账、地膜回收、拉运加工台账，台账记录完整、清晰、可追溯。

二、目标和任务计划

2026 年继续采取政府扶持引导、企业市场运作、农民积极参与、资源循环利用的方式，统筹开展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2027 年 6 月底前，全县推广完成加厚高强度地膜 6 万亩，全生物降解地膜 1 万亩，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工作机制逐渐完善，地膜源头减量水平逐步提高，废旧地膜残留污染防治体系基本建成，农膜处置率稳步提升。

（一）加厚高强度地膜推广应用

建设内容：通过政府招标采购 0.015 毫米厚度及其他性能指标符合表 1 要求的加厚高强度地膜，针对我县制种玉米、蔬菜等主要覆膜作物，选择推广使用 0.015 毫米及以上的加厚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面积 6 万亩。采取“买补结合”、“以旧换新”的办法，推广 0.015 毫米加厚高强度地膜。同时，对中标企业所供地膜的质量进行抽检，招标采购和抽检结果报省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技术推广总站审查备案。

表 1 加厚高强度地膜性能指标

厚度 (mm)	使用作物	拉伸负荷 (纵、横向) /N	断裂标准应变(纵、横向) /%	直角撕裂负荷 (纵、横向) /N	覆盖使用时间 (天)	总灰分 (%)	其他指标
≥0.015	玉米等覆膜时间较长、回收难度较大的作物。	≥2.5	≥350	≥1.2	≥360	≤0.5	规定使用周期结束时纵向断裂标称应变保留率应不小于 50%；其他指标不低于 GB 13735-2017 国家标准中 I 类耐老化地膜有关要求。
>0.010	覆膜周期小于 180 天的马铃薯、蔬菜、中药材等作物。				≥180		

资金安排: 安排项目资金160万元, 用于招标采购厚度0.015毫米加厚高强度地膜, 计划采购150吨。

(二) 全生物降解地膜推广应用

建设内容: 通过政府招标采购产品质量指标达到表2要求的全生物降解地膜。聚焦我县番茄、葵花等适宜作物, 在川区推广使用全生物降解地膜1万亩。采取适当集中、合理规划、建立全生物降解地膜推广应用示范片带, 提高项目带动效果。按照“买1补1”扶持政策, 由地膜使用者将地膜自筹款打入政府招标采购中标企业指定账户, 中标企业按照县农业部门要求统一配送。同时, 对中标企业所供全生物降解地膜的质量进行抽检, 招标采购和抽检结果报省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技术推广总站审查备案。

表2 全生物降解地膜性能指标

生物降解性能	有效使用寿命(天)	老化100h后断裂应变要求	水蒸气透过率(g/m ² ·24h)	其他指标
有机成分≥51%; 相对生物分解率≥90%	≥120	纵向≥80%, 横向≥100%	<400	不得含有聚乙烯、聚丙烯等难以降解的原料; 产品其他指标需符合GB/T 35795—2017国家标准有关要求。

资金安排: 安排项目资金60万元, 主要用于招标采购全生物降解地膜示范推广。

(三) 地膜回收利用体系建设

建设内容: 扶持废旧地膜资源化再利用, 按照各企业每回收拉运1吨废旧地膜给予约30元(实际补助金额根据具体拉运量核算)的补助。

资金安排：安排项目资金20万元，用于地膜回收加工企业拉运环节奖补。

三、考核验收措施

项目完成后，由县农业农村部门组成考核验收小组，围绕各镇项目工作目标任务指标，全面核查项目预期实施成效，通过采取查阅资料、实地走访、电话抽查、座谈交流的方式进行。各镇按照考核要求做好资料的收集整理上报、涵盖地膜推广台账、回收台账以及“以旧换新”兑换台账，台账记录做到认真规范、账实相符，考核组现场实地查看各镇加厚高强度地膜推广应用情况，地膜回收储运点的运行情况，并随机走访农户，通过问卷调查或电话抽查了解农户对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政策的了解情况、参与地膜回收的积极性以及对项目的评价和需求。最后，由考核组依据项目评分表打分，综合评估项目实施效果。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加强项目统筹，建立多部门协同联动工作机制，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细化任务分工，确保各项目目标任务落实落细，达到预期目标。

（二）落实扶持政策。对符合规定从事废旧农膜回收加工企业在用地、用电、用水、信贷、税收和回收加工机具购置等方面给予扶持，并因地制宜探索建立以奖代补、贷款贴息等优惠政策。

（三）强化资金保障。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衔接，优化资金审批拨付流程，推动项目资金及时足额拨付，规范资金台账管理。做好与涉农项目协同衔接，加大项目投入支持力度，提升项目执

行效果。

（四）加强监督管理。推动建立全链条监管联合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地膜回收行为，靠实地膜生产者、销售者、使用者回收责任。严防严查倒买倒卖政府补助地膜的行为，常态化开展排查整治，加强土壤污染防治监管力度。

五、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后，农田残膜减少，有效消除残膜污染引起的作物减产，间接增加农民收入。推广加厚高强度地膜、机械化捡拾及全生物降解地膜，大幅降低残膜捡拾、清理人工成本，实现农业生产节本增效。同时通过政府统一招标采购地膜，减轻农户购膜支出。

（二）社会效益。项目实施后，有效推动全省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工作，进一步巩固和健全现有废旧农膜回收利用体系。通过全方位、多层次媒体宣传，提高地膜生产者、销售者、使用者依法履行回收责任的意识。

（三）生态效益。项目实施后，全县农村废旧农膜造成的“白色污染”明显减轻，农民环保意识明显增强。耕地耕层地膜残留量实现零增长，对保护耕地及实现我县农业绿色可持续发展与乡村生态振兴有着巨大影响。

附件：2026年各镇加厚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面积及农膜回收任务分解明细表

附件：

2026 年各镇加厚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面积及农膜回收 任务分解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加厚高强度地膜推广应用面积（亩）	废旧农膜回收			备注
			覆膜面积（亩）	用膜量（吨）	农膜处置率（87%）	
1	新坝镇	18000	79994	569	496	
2	骆驼城镇	10000	47940	340	296	
3	南华镇	5000	24132	171	149	
4	巷道镇	6000	31266	221	192	
5	合黎镇	3000	14380	102	88	
6	宣化镇	5000	21229	150	131	
7	黑泉镇	7000	36574	259	225	
8	罗城镇	6000	19487	138	120	
9	合计	60000	275002	1950	1697	